

# 中国石油广西石化炼化一体化转型升级项目27/60万吨/年环氧丙烷/苯乙烯（含乙苯）装置工程

## 油气回收系统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QCBJ-ZB-13160B-1-2024-M-0255

###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国石油广西石化炼化一体化转型升级项目招标人为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本招标项目已按要求履行了相关报批及备案等手续，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油气回收系统进行公开招标。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项目概况：

中国石油广西石化炼化一体化转型升级项目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州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石化产业园区中国石油广西石化公司炼油区东侧占地约308公顷。项目业主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西石化分公司，自筹项目资金，基础设计已完成。

27/60万吨/年环氧丙烷/苯乙烯（含乙苯）装置（以下简称PO/SM装置）包括：乙苯单元、过氧化单元、环氧化单元、PO精制单元、脱水单元、苯乙烯精制单元、加氢单元、环保单元、公用工程及辅助设施、装置罐区、炉区、现场机柜室、装置变电所、装置主管廊等。项目中交日期为2025年6月30日。

本工程项目资金已落实，EPC合同已签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招标。

#### 2.2招标产品范围：油气回收系统

位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3800-PA-1001

油气回收系统

套

1

3800-PA-1002

苯乙烯油气回收系统

套

1

#### 2.3技术要求：详见技术MR文件。

#### 2.4交货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州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石化产业园区中国石油广西石化分公司

#### 2.5交货期：2024年7月30日前全部货物项目现场车板交货。

###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资格条件

##### (1) 资格条件1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

企业法人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执行“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要求的企业，只需提供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即可）。

其它类型法人须提供政府相关机构出具的登记证书复印件。

#### (2) 资格条件2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无违法、违纪或重大法律纠纷情况：

- 1) 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须提供相关网页截图；
- 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未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须提供相关网页截图；
- 3)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未曾涉及刑事案件、投标截止日前五年内未涉及民事侵权责任纠纷和知识产权与责任纠纷，须按招标文件给出的格式提供承诺书。

#### (3) 资格条件3

投标截止日前三年内，投标人无因投标产品的质量或安全环保问题被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质量健康安全环保部通报（复查合格的，可予以接受）。

#### (4) 资格条件4

投标截止日前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投标产品的制造商未被列入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供应商黑名单，或被列入黑名单但已恢复交易资格的。

#### (5) 资格条件5

投标人须具有油气回收系统自有技术及系统设计能力，并为油气回收系统制造商，不接受代理商及贸易商投标。

#### (6) 资格条件6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7) 资格条件7

投标人或其投标产品的制造商被列入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合作伙伴合规风险提示清单》中建议为“不再签署新合同”且仍在有效期内的，投标将被否决。

### 3.2 业绩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2018年1月1日以来在中国大陆炼油或化工项目罐区、装车或装船设施油气回收系统（油气处理量 $\geq 1500\text{m}^3/\text{h}$ ，采用含低温冷凝工艺油气回收处理设施）的供货且成功运行业绩，供货合同份数不少于2个。

业绩表及业绩证明资料，未按照要求提供业绩表和业绩证明资料的业绩为无效业绩。

业绩表应包括所供项目名称、合同号、所供产品名称、型号规格、油气处理量、低温冷凝工艺技术、数量、合同签订时间、交货时间、投运时间、用户名称、用户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供招标人核实。框架协议和战略协议不属于有效供货业绩。

业绩证明资料为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封皮、供货范围、工作范围、分项供货价格清单（不可覆盖供货数量）、双方盖章页】或用户提供的供货业绩证明（必须加盖用户公章）。如果合同文件中无法体现符合业绩要求的招标物资的特征，还需提供相应的技术要求或技术协议。

投标人须提供最终用户或项目业主签字盖章的油气回收系统安装调试验收证明，上述2份供货合同提供1份安装调试验收证明即可。

### 3.3 失信惩戒

根据《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失信行为管理办法》的规定：

若 $8 \leq$ 投标人的累计失信分 $\leq 10$ 分，将暂停投标人的投标资格。

- 1) 失信分达到8分时，暂停投标人的投标资格半年；
- 2) 失信分达到9分时，暂停投标人的投标资格一年；
- 3) 失信分达到10分时，暂停投标人的投标资格两年；
- 4) 暂停期间再次发生失信行为的，取消投标资格三年。

投标人处于暂停投标资格状态时，其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人的累计失信分  $> 10$ 分，将取消投标人的投标资格。

投标人处于取消投标资格状态时，其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人失信分以开标当日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发布的失信行为信息为准。

受到惩戒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等自然人在其他法人或组织任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的，该法人或组织参与集团公司及所属企业投标将受到等同惩戒。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于2024年1月11日20时至2024年1月16日20时，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①登录“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进入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在线报名，如未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上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需要先注册并通过平台审核，审核通过后登录平台在“可报名项目”中找到本项目并完成在线报名。

②潜在投标人报名成功后，须使用该交易平台缴费模块进行招标文件缴费，缴费成功后系统将自动开启招标文件下载权限。缴费与招标文件下载方式见招标公告附件2：购买和下载招标文件操作步骤。

③此次采购招标项目为全流程网上操作，投标人需要使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的U-key才能完成投标工作，因此要求所有参与本次采购招标的投标人必须办理U-key（具体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首页---操作指南---《关于招标平台U-KEY办理和信息注册维护通知》）。其他具体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操作指南中“投标人用户手册”的相关章节，有关注册、报名等交易平台的操作问题也可咨询技术支持团队相关人员，咨询电话：4008800114。

4.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400元人民币**，请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确认自身资格条件是否满足要求，售后不退，应自负其责。招标文件发票开票信息以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平台登记信息为准。

4.3本次招标文件采取线上发售的方式。潜在投标人在4.1规定的时间内完成4.1规定的工作后，可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下载招标文件。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本次招标采取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方式

5.1.1网上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人应在5.2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为避免受网速及网站技术支持时间的影响，建议于投标截止时间前24小时完成网上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被系统成功传送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视为主动撤回投标文件。

**5.1.2潜在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18万元人民币的投标保证金。**

①投标保证金形式：电汇（不接受其他形式）；

②投标人应从基本账户通过企业网银或电汇形式向昆仑银行支付投标保证金，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开标时间前将相应额度的资金提交（分配）至对应标段（包），支付成功后该标段的保证金购买状态将由未付款变为已付款。投标保证金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名称：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分行

开户行行号：313265010019

账户名称：昆仑银行电子招投标保证金

银行账号：26902100171850000010

昆仑银行客服电话：95379

提醒：如您是第一次向昆仑银行递交投标保证金，请您至少提前5天打款，打款之后务必核实是否打款成功，同时与项目负责人确认是否成功递交保证金，避免出现因信息不同步等原因导致保证金无法递交的情况。如出现以上问题，请及时致电4008800114（接通后，请根据语音提示选择“电子招标平台”）进行解决。

**5.2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网上开标）：2024年2月1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5.3开标地点（网上开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所有投标人可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在线参加开标仪式）。

####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http://www.cnpcbidding.com>）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机构：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招标中心北京公司分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高科技产业园创达二路1号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高科技产业园创达二路1号

邮编：100012

邮 编：100012

联系人：刘亦

电话：010-61917196

电子邮件：liuyi01-hqc@cnpc.com.cn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香河园支行

账号：0200019109000176830